

བོད་ལྗོངས་ལོག་རྫོང་མི་དམངས་བྱིད་གཞུང་གི་ཡིག་ཆ།

# 西藏索县人民政府文件

索政发〔2016〕205号

---

## 索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索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 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中）直有关单位：

为加快推进我县农村流通现代化步伐，进一步完善农村物流服务体系，实现农牧区市场流通体制机制创新和商业模式的发展，经县政府同意，现将《索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严格贯彻执行。

附件：《索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索县人民政府

2016年9月7日



---

索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9月7日印发



# 索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 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为认真落实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实施，大力扶持青年创业，加快我县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增强我县农特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不断推进农村现代流通化，根据自治区商务厅《关于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库工作的通知》（藏商发建字[2016]17号）和那曲地区商务局《关于转发商务厅〈关于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库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那商字[2016]86号）文件精神，从今年开始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试点创建工作，计划用三至五年时间，建成西藏自治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现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思路

以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为抓手，充分发挥电子商务优势，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市场导向的原则，培育和壮大农村电子商务经营主体，支持搭建全县农村电子商务平台，建立健全县电子商务服务体系，促进牧区现代流通体系进一步发展和完善，使牧民能够享受城市居民同等的网上购物环境。加快农村电子商务支撑保障体系建设，以信息化促进产业发展，强化农村电子商务宣传教育和培训，促进农村电子商务普及应用，积极探索建立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机制，不断提升我县农村电子商务应用水平，拓宽我县农特产品网络销售渠道，促进农村流通现代化水平全面提升。

## 二、实施目标



根据我县实际情况，通过规划布局合理化、设施建设标准化、管理规范化管理、品牌经营连锁化，利用三年时间建设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结合我县旅游资源，对我县主要农副产品、农村地区加工品、手工艺品进行网络宣传销售，增加农民收入，提高旅游资源利用率。充分发挥已建成的各乡镇邮政网点、“万村千乡农家店”的线下优势，完善农村电子商务配送及综合服务网络，逐步形成覆盖全县的市场流通体系。以“特色产品走出去”和“名优产品引进来”为核心，开展牧区特色产品和牧区消费品电子商务发展示范，实现线上与线下交易的融合，扩大牧区电子商务应用领域。畜农产品冷链物流、电子商务快速发展，培育一批大型综合型加工配送中心，使我县初步形成具有示范效应的、设施先进、功能完善、流转顺畅、现代化水平高的农村流通区域。在我县电子商务从业人员达到一定程度，将电子商务走进千家万户，促进我县农牧民提高就业、总体创收。

### 三、实施内容及投资规模

#### (一) 实施内容。

1. 建立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机制。电子商务进农村采取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服务体系，依托“万村千乡市场工程”，整合邮政及其他物流企业等资源。按照一流标准和电商发展需求建设仓储配送设施；乡镇中心根据实际情况，整合乡镇商贸中心、邮政的现有资源择优确定并按照标准建设；村级服务网点在万村千乡市场工程、邮政网点中优选建设。冷链物流是电子商务进农村农产品上行的重要支撑，要鼓励传统物流企业通过升级改造提升冷链物流双向流通能力，彻底解决制约农产品尤其是生鲜农产



品快速发展的问題。同时，与各物流快递公司合作，使快递配送能够延伸至乡镇和村级电商服务站点，解决农村居民物流配送线上“最初一公里”和线下“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2. 建设县域电子商务运营服务中心。以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为契机，建立索县电子商务运营服务中心，主要涉及培训服务、推进服务、宣传服务和咨询服务等相关工作。坚持“服务政府、服务企业、服务创业者”的宗旨，发挥促进政企对接，产业联合协作的桥梁纽带作用。

3. 建立电子商务人才培训体系。制定电子商务进农村培训计划，全力保障培训经费，依托县级电商运营服务中心和索县职业技术学校，利用专业培训机构以及聘请电子商务行业知名专家学者等师资，针对五类人群，开展四级培训，培育消费习惯、提升电商技能、打造电商经济。五类人群即政府部门人员、企业负责人、农业合作社、农村创业青年及电子商务进农村三级服务体系工作人员，四级培训即扫盲班、初级班、中级班和精英班。

4. 培育打造索县电商网络地标产品品牌。努力打造特色畜牧业产品品牌，传播牧区文化，发展牧区电子商务，促进牧区从传统的交易方式转向电子商务交易。通过运营中心和专业团队的品牌策划、工艺提升、包装设计、营销推广等手段，以统一品牌打造索县网络销售地标产品，将各种产品纳入到同一品牌，通过电商渠道销售到全国乃至世界各地。同时在索县及周边县的线下商场开设索县网络产品线下体验店、展示馆，以电子商务发展推动传统企业和特色产品转型升级，形成畜牧业中的代表品，最终使之牌化效应，大力促进我县电商发展。



5. 建立非标化农产品的质量溯源体系,推进电子商务诚信体系建设。创建具有索县特色的电商企业诚信评价体系,建设产品质量控制和质量追溯体系,建立产品认证和防伪标识制度、诚信守法监督巡查制度等,支持特色产品与国内一流的标识技术进行深度合作。县人民政府每年组织开展产品供应商和电商企业的诚信评估,命名表彰一批诚实守信企业,建立信用信息共享机制,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商业欺诈、不正当竞争、网络传销等违法行为,打造索县商务可信交易环境,提升我县网商信用水平。

6. 建立健全完善政策支撑体系。在电子商务企业的用地政策方面,实行重点企业和龙头企业优惠让出土地;在税费政策上按企业贡献大小和科技含量高低给予优惠和扶持。建立激励政策体系。建立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重点对电子商务企业的发展 and 规模扩大进行贷款贴息,创名牌、品牌奖励。完善对引进电子商务项目、技术、资金、企业的奖励政策。制定和实施人才战略,为电子商务企业提供人力支持。建立和实施重点电子商务企业制度,充分发挥重点骨干企业的带动和支撑作用,培植大企业,扶持优势企业,重点扶持龙头企业。制定重点企业认定标准和优惠政策,重点企业目标考核奖励办法。在政策方面促进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

7. 构建完善农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网络。在乡镇建立5个乡级电商综合服务站,建设面积150平方米以上,具备线下体验、区域仓储配送和乡镇服务中心功能;建设具有网络配寄送服务、农产品网络销售服务、农村青年创业服务、农村基础生活用品网上购买、货物收发、电子支付、水电费缴纳及农村金融等各类惠



民服务。进行村（社区）农产品价格、数量以及其他与农产品市场有关的需求信息收集，对接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获取满足农村（社区）村（居）民需求资源。

8. 完善全网营销体系建设。通过微信公众号、微博、索县政府网站、党政信息网、那曲报、电视台等具有影响力的媒体平台进行宣传，扩大市场占有率。依托市场现有知名电子商务平台，开展零售、批量进出口等跨境电子商务交易模式加快推进配套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全县外贸发展由传统交易向现代化电子商务交易方式转变。

9. 广开渠道，加强电子商务产业招商。加大电子商务招商推介力度，在电子商务发达地区开展电子商务产业招商，注重引进成长型电子商务企业，着力引进有发展前景、发展潜力较大的电子商务企业，积极打造电子商务产业集群，促进电子商务聚集发展。

（二）投资规模。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总需投资 2000 万元，拟全部申请国家投资，项目建设期限为 2017 年至 2019 年，设立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专项资金，扶持项目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分别报县政府审批。其中：电商平台建设 1200 万元（含设备配置、网络安装、软件更新、技术支持、在线对接等），电子商务运营中心建设 100 万元（含房屋、装修、设备设施等），新建 5 个乡镇服务中心投资 300 万元，新建 1 个县级商品配送中心 100 万元，物流运输投入 100 万元（运输车辆），人员培训 50 万元，广告宣传及制作 50 万元，建立网络平台及后期维修投资 100 万。



## 四、时间进度安排

### (一) 启动阶段(2016年11月—2016年12月)。

1. 调查研究。从11月开始,抽调精干人员,对全县基本情况进行调研。一是全县经济发展情况,主要包括2015年、2016年全县生产总值、财政收入、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牧民人均纯收入等基本情况。二是全县产业基础情况,包括当地特色农产品、手工艺品、工业品、旅游等产业发展规模及特色产业市场覆盖面、市场占有率等情况。三是全县电商基础情况,即当前电子商务发展现状,包括从事电商的企业、人员、重点网销产品、交易额以及本地网购金额等。四是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物流快递情况。五是全县特色产业和特色产品情况,调查特色产品虫草、风干牦牛肉、黄金菇等优势产品的产量等,同时还包括当地民族手工制品、羊绒、羊毛、畜产品等特色产品的产量。

2. 制订方案。制订电子商务进农村发展规划和分年度实施方案,成立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修订完善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报地区商务局备案,拟搭建农牧产品电子商务平台及流通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按照《招投标准》及有关规定及时开展招投标相关工作,有序推进实施。

3. 召开动员会议。召开索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项目”动员大会。

4. 宣传。在索县政府网站、索县党政信息网、县电视台、那曲报、那曲网等媒体大力宣传报道“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相关事宜,为“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的快速推进营造良好的氛围。

### (二) 实施阶段(2017年1月—2018年5月)。



1. 项目组织。为确保“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顺利实施，按时完成目标任务，以招标方式确定知名电子商务服务企业承办我县“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项目建设，统筹项目的整体规划和实施时间，指导各乡（镇）项目推广宣传、招商、培训以及区域服务中心、网点的建设。

成立组建以下各小组，各小组结合实际并相继开展调研工作。

(1) 基地中心组：县城电子商务园区基地的招商，资源整合、协调及推广，承担全县农牧产品和日用消费品双向流通的仓储、商贸中心和物流中转功能。

(2) 市场推广组：每个村（居）成立一个市场推广组，具体负责该区域内项目开展的调研，培训对象的组织、宣传、需求、对接确认及推广。

(3) 教育指导组：每个乡（镇）成立一个培训组，由电商培训机构负责基础知识培训及后续的相关培训服务教育引导工作，同时承担建章立制工作。

(4) 综合服务组：每个村（居）成立一个服务组，具体负责区域内项目总体宣传方案的制定工作，同时负责项目的日常指导工作。

2. 规划与建设。在“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中的包括三个重要内容：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点及乡（镇）电子商务服务中心建设、县级电子商务服务中心建设。

(1) 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网点的选择。

① 各村村官或第一支部书记负责注册网店；② 可服务本村



外来网店店主；③ 村级连锁便利店及万村千乡工程农家店；④ 村级便民服务中心或村邮政服务点；⑤ 有意向牧区待业人员、未就业大中专毕业生等。

## (2) 乡镇电子商务服务中心建设。

①合作经营和企业直营相结合：乡（镇）负责当地适合条件的企业或个人运营电子商务服务中心，负责收集本乡（镇）范围的特色产品及手工艺品、重点网销产品，建立仓储。另外负责联系各村村官或村级网店负责人、“万村千乡”村级店收集各村所需产品登记，并从网上购买“名优价廉”产品。

②乡（镇）职工个人网店运行：乡（镇）职工有意向参加“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能够在当地独立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项目，经县商务局等有关部门评审认定，可负责本区域的项目运营，提供业务指导与平台系统支持服务。

## (3) 县级电子商务服务中心建设。

①合作经营和企业直营相结合：县级电子商务负责当地适合条件的企业或个人运营电子商务服务中心，负责收集本县范围的特色产品及手工艺品、重点网销产品，建立储备室。

②县城职工个人网店运行：县城职工有意向参加“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能够在当地独立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项目，经县商务局等有关部门评审认定，可以负责本区域的项目运营，提供业务指导与平台系统支持服务。

## (4) 资格审核（网店）。

审核程序为：申请—评审—签约

## (5) 组织培训。



①在县级电子商务服务网店名单（包括已开网店店主）核准后，县电商协会将组织学员内地知名企业进行培训，电子商务服务网店提供注册相关资料，争取在培训期间完成网店注册。

②县电商协会会长负责成立由县级电商服务网店名单组成的电子商务培训小组，在各村（居）、乡（镇）电子商务服务网点名单核准后，进行培训工作，各乡镇要积极配合，帮助落实培训所需的场地、设备、仪器以及培训人员召集等，为培训工作创造便利条件。培训结束后，由培训机构组织对学员进行考核，考核通过者当场发放合格证书，并由学员提供网店注册相关资料。培训单位必须在一周内完成网店注册。

3、项目管理。为及时掌握网店运营情况，项目实施企业要加强对新开网店日常管理工作，对于长期不在线、产品不上架、无销量或销量不多的网店店主予以重点实地指导；以乡镇为区域单位，定期开展督促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切实提高网店运营管理水平。

4. 项目评估。县政府对项目实施及时开展中期绩效评估，及时调整建设项目，完善推进措施，确保规划目标如期实现。

5. 加强项目督促检查。分层级加强检查调研，督促进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适时开展参观交流，推广先进经验，促进平衡有序推进。

### （三）总结阶段（2018年6月至2018年9月）。

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后，县电商办组织开展全面检查和验收，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整改完成后申请地区商务局验收。



#### (四) 全面推广 (2018年10月—2019年10月)。

全面总结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的实施经验，结合我县实际，全面推进实施方案，电子商务向全县牧区各行各业有序推进，达到全企入网、全民触网的目的，形成电子商务进入千家万户的浓厚氛围。

#### 五、推进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长次仁龙培任组长，副县长陆风任副组长，县政府有关职能部门、项目承载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负责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建设工作的督导协调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商务局，县商务局要落实2名电子商务信息服务员，负责日常工作包括收集生产、生活资料需求信息，各乡镇要落实1-2名电子商务信息服务员，负责收集生产、生活资料需求信息，做好信息收集、上报和购销对接服务。领导小组定期召开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会议，不定期主持召开电子商务企业、行业协会和营运商座谈会，研究电子商务发展模式，解决电子商务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二) 加大宣传力度。加强对各级干部的宣传、教育、培训，提升他们创建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的工作能力和业务素质。利用网络媒体和报纸、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大力宣传创建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的各项举措，增强企业投资和应用电子商务的信心。发挥行业协会、商会等民间组织联系政府与企业的桥梁作用，举办形式多样的研讨会、座谈会、电商讲座等活动，营造政府、企业以及社会各界共同参与推动电子商务发展的良好氛围。



**(三) 明确职责分工。**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明确职责分工，实行“属地推进，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办法。县乡两级政府是创建责任主体，分级承担项目建设任务，根据全县总体工作方案，各责任主体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具体项目实施方案，负责引导和支持电商企业、电商服务企业等进农村，打造电子商务网络平台，推进农村流通设施、县域农产品批发市场及县域商务服务信息联网等项目的实施，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四) 加大政策配套和支持力度。**进一步完善促进通信、金融与农村流通信息化、电子商务互相支持、三农服务站协同发展的政策措施，建立健全适应农村流通信息化、电子商务发展多元化、多渠道的投融资机制。政府要出台奖扶办法，落实政策扶持资金，采取以奖代补、专项补助等多种形式，加大对示范企业及项目的扶持。

**(五) 加强行业监管。**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加强我县电子商务标准和统计体系建设，加强对网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商品和服务监管，引导电子商务规范有序发展。发挥公安、商务、税务、财政、文化等部门在电子商务活动中的监管职能，促进网络交易主体守法经营，大力打击网络售假和网络诈骗等违法行为，完善电子商务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将电子商务进牧区工作纳入县政府的考核体系，作为考核目标，以销售业绩为主进行量化考核。定期考核评价电子商务建设和应用情况，及时报送工程进展情况和年度工作总结，确保工作取得实效，促进牧区电子商务健康发展。